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家儒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审阅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整体情况及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的总体部署。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审阅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2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的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是对公司 2022 年度整体经营状况的总结,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3-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 2023 年度的薪酬方案拟定如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其工资标准按其所任职务核定,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年薪酬挂钩,实际领取的年度薪酬总额由工资及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年度奖金组成,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 8 万元(税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7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因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将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资标准按其所任职务核定,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年薪酬挂钩,实际领取的年度薪酬总额由工资及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年度奖金组成,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鉴于公司及激励对象均已满足《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根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93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32,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董事会拟召集公司全体股东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元军主持,经监事会全体监事研究决定,通过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年度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根据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已经检查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3-019)。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监事 2022 年度的薪酬方案拟定如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其工资标准按其所任职务核定,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年薪酬挂钩,实际领取的年度薪酬总额由工资及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年度奖金组成,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说明》。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素质,且为公司连续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有良好的合作经验,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同意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次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或同等价值外币金额)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已届满,业绩指标等解除限售条件已经达成,满足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93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32,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盛股份"、"公司")2023 年度生产经营需要,为保证企业生产经营等工作顺利进行,2023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融资的计划及为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计划如下:

一、2023 年度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含等值外币)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最终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该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为所属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12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该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申请贷款、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信业务等授信业务。上述授信及担保计划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冠盛股份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周家儒先生、总经理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范围内办理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的融资事项,由周家儒先生或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即可,授权范围内的融资业务,无需再上报董事会进行签署,董事会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

二、2023 年度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名称:GSP 北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冠盛北美")、浙江嘉盛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嘉盛")、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冠盛")、WHC America Trading INC.(以下简称"WHC")。

为满足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公司为所属子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不超过 12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本次预计担保金额(含等值外币)不超过 12 亿元,实际业务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属子公司:

隶属关系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万元)	融资机构
全资子公司	GSP 北美有限责任公司	5000	其它机构
全资子公司	WHC America Trading INC.	2000	其它机构
控股子公司	浙江嘉盛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5000	银行
全资子公司	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	98000	银行
合计		120000	

1、上述额度在预计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2、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履约担保等多种金融担保方式。

3、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含等值外币,担保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本次担保事项在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后,同意冠盛股份授权董事长周家儒先生或总经理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在前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文件,授权期限同担保额度有效期。

5、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三、被担保单位基本情况

1、GSP 北美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Richard Zhou

注册资本:820 万美元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冠盛北美总资产 38,410.08 万元;总负债 44,613.3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 36,371.60 万元;净资产-6,203.24 万元;营业收入 36,774.54 万元;净利润-2,146.19 万元;资产负债率 116.15%,数据已经审计。

与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2、浙江嘉盛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卜久贵

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其配件的加工、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及其配件的维修服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嘉盛总资产 22,372.72 万元;总负债 10,718.6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 10,718.64 万元;净资产 11,654.08 万元;营业收入 23,596.36 万元;净利润 572.71 万元;资产负债率 47.91%,数据已经审计。

与公司关系:冠盛股份持股 75.00%、冠盛北美持股 25.00%。

3、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元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50 万元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网络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装卸搬运;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包装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办公服务;软件开发;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从事语言能力、艺术、体育、科技等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服务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冠盛总资产 151,317.73 万元;总负债 58,664.7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 54,623.96 万元;净资产 92,652.98 万元;营业收入 194,002.37 万元;净利润 15,638.64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77%,数据已经审计。

与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4、WHC America Trading INC.

首席执行官:LILY CHEN CHEUNG

注册资本:10 万美元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贸易;技术服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WHC America Trading INC.总资产 63.99 万元;总负债 3.2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 3.28 万元;净资产 60.71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6.17 万元;资产负债率 5.12%,数据已经审计。

与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总计为 22,653.39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3.31%。以上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外的任何组织或个人提供过担保,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对外担保额度,为子公司、子公司为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银行融资、债务担保等担保事项。各项银行贷款及债务担保均为日常经营所需,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是在公司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符合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计划的要求,有助于维持稳定的财务结构,提高经济效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37,879,667.28 元,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2022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5,795,000 股。公司拟以 165,79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2,897,5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4.8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第六次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公司代码:605088 公司简称:冠盛股份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 年 4 月 1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5 元(含税),该议案还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盛股份	60508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正荣	占斌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翔路 1 号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翔路 1 号
电话	0577-86291860	0577-86291860
电子信箱	ir@gsp.cn	ir@gsp.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归属于 C36 汽车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

1、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与汽车工业息息相关,汽车零部件行业即位于汽车制造业的上游,为整车提供配套(整车配套市场),同时又位于汽车制造业的下游,是汽车售后维修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售后市场)。其中,整车配套需求与新车销量、宏观经济趋势相关,相比整车配套市场,后市场规模增速受经济波动的影响更小,售后市场与汽车保有量、车龄更加紧密相关。

随着汽车市场规模扩大和全球化采购迅速增长,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已深度融入全球供应链体系,成为重要的生产和供应基地之一。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营业收入为 3.63 万亿元,占中国整体汽车制造业的 44.5%;汽车零部件制造整体利润总额为 2693.16 亿元,占中国整体汽车制造业的 52.9%。中国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1 年 1-12 月,中国汽车零部件出口总金额约为 4884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25%。

2.行业竞争格局

近 30 年来中国、日本、韩国等亚洲国家汽车工业崛起,凭借巨大的市场和较低的成本优势,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大规模往亚太地区转移。中国本土零部件厂商已经具备整车零部件系统、零部件及子系统的产业化能力,已经形成长三角、珠三角、东北、京津冀、中部、西南六大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

中国厂商已经在全球市场范围具备强大的竞争实力。近几年,由于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市场整合态势明显,行业集中度逐步上升。公司在品牌、产品技术、品质和销售规模、综合服务能力等方面在全球汽车后市场已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市场地位。

(一)主要业务

冠盛股份专业从事汽车底盘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等速万向节、传动轴总成、轮毂轴承单元、橡胶减振、悬架转向、减振器等多个系列,产品远销欧洲、北美洲、南美洲、亚洲、大洋洲和非洲六大洲,营销网络覆盖海外 120 多个国家和地区。各产品线型号可适配全球大多数车型,是国内少数能够满足客户多产品、多型号、小批量、"一站式"采购需求的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生产厂商之一。通过多年努力,公司产品在品牌、产品技术、品质和销售规模等方面在全球汽车后市场已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市场地位。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等速万向节

万向节即万向接头,是实现变角度动力传递的机件。等速万向节是将轴间有夹角或相互位置有变化的两转轴连接起来的零部件,并使两轴以平均角速度比等于 1 的相同角速度传递动力,它可以克服普通十字轴式万向节存在的不等速性问题,安装于变速箱输出端和轮毂输入端。广泛运用于前置前驱和前置后驱的乘用轿车之中。

2. 传动轴总成

传动轴总成是两个万向节直接连接的用来传递扭矩和旋转运动的总成。它是一个高转速、少支承的旋转体。对前置引擎后轮驱动的车来说是把变速器的转动传到主减速器的轴,可以由多节组成,节与节之间可以由万向节连接。

3. 轮毂轴承单元

汽车轮毂轴承单元是连接汽车悬挂机构和车轮及制动器的传动部分;主要作用是在整车中起到支承、传递动力和准确导向等功能。它既能承受轴向载荷又能承受径向载荷,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零部件。

4. 橡胶减振系列(原称橡胶件)

橡胶减震系列,是一类重要的减震元件,在汽车上被广泛应用于多个系统,包括发动机系统,车身及悬件系统,转向系统等,用于隔离震动和吸收冲击,为汽车在行驶过程中提供良好的减震、隔音和缓冲效果,确保在轴向、横向及回转方向均具有隔离振动的性能。

5. 悬架转向系列

悬架是汽车的车架与车桥之间的一切传力连接装置的总称,其作用是传递作用在车轮和车架之间的力和力扭,并且缓冲